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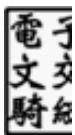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張雅涵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46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郵件：edu_ict.13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230827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、113學年度計畫各1份 (28047697_1123082728_1_ATTACH1.pdf、
28047697_1123082728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在校學生及113學年
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鑑定及安置計畫各1份，請
協助公告並依期程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在校學生暨112學年
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鑑定及安置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112學年度第1學期在校學生鑑定及安置重要期程：

(一)校內申請：至112年10月13日。

(二)鑑定及安置工作說明會：112年9月25日、9月26日，共2
場次，各校特教組長、資源班及特教班評估人員依場次
參與。

(三)本市鑑定及安置系統線上申請：至112年10月13日。

(四)教育評估晤談：112年9月25日至10月23日。

(五)資料彙整與送件：112年9月25日至10月25日。

(六)鑑定及安置會議：112年11月8日至11月17日。

福林國小 1120918



RVAA1126006525

(七)鑑定及安置結果通知：112年12月。

三、113學年度學生入學國小鑑定及安置重要期程：

(一)報名學校工作會議：112年11月17日。

(二)評估人員工作說明會：112年11月21日。

(三)各學區學校報名：112年11月27日至12月8日。

(四)教育評估與晤談：112年11月27日至113年1月5日。

(五)資料彙整與送件：至113年1月12日。

(六)鑑定及安置工作會議：113年2月16日至113年3月15日。

(七)鑑定及安置結果通知：至113年4月8日。

四、旨揭在校生鑑定申請資格，具本市國小學籍學生有學業、社會、人際或生活適應嚴重困難，經長期輔導後仍需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協助者（含接受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）。

五、相關資料將公告於本局特殊教育科網頁「鑑定與安置」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doe.gov.taipei/>），請各校協助家長依計畫備齊應送文件。

六、請將計畫公告教師會、家長會及所屬幼兒園（部）113學年度將入學國小身心障礙學生家長知悉（含暫緩入學生），以利學生適時參加鑑定安置，獲得特殊教育服務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（請國教科轉致）

副本：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何嘉仁信安寶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正音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北教區附設臺北市私立若石幼兒園（已停用）除外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準公共）（臺北市私立正音幼兒園（已停用）除外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早療通報轉介中心（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學習障礙者家長協會（含附件）、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（含附件）、財團法人赤子心教育基金會（含附件）、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（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

北市聽障者聲暉協會（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（含附件）、
社團法人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（南區
特教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（視障教育資源中心）（含附
件）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（聽障教育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萬華區雙園
國民小學（西區特教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電 2023/09/18 文
交 10:22:19 章

裝

訂

線

67

公文文號：1126006525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在校學生及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鑑定及安置計畫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依期程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